

所、行政事业单位、企业及社团组织代表13人,多次进行座谈研讨,草拟了《甘肃省关于加强会计人员诚信建设的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并向省直、市(州)有关单位、院校、社会团体广泛征求意见,进一步建立健全会计人员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

(四)升级改造会计人员管理系统。积极落实《财政部关于做好省级会计人员管理系统和会计人员信息采集上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将“会计人员管理系统”“会计继续教育”“会计诚信建设”和“会计人才库”信息整合利用,实现会计政策动态、机构现状、人员信息的三方互通。

三、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建设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一是梳理编制事项清单目录。按照省政府有关要求,梳理编制了省级财政权力责任清单,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共2项,分别为: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来内地临时办理审计业务审批、设立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的审批。二是完善事项办事指南。编写了“设立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的审批”(含6个子项)和“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来内地临时办理审计业务审批”2项行政许可事项的业务手册和办事指南。同时,根据人员岗位变化实际,及时对指南信息进行了调整,并在甘肃政务服务网和省财政厅网站同步进行了更新。三是开展证明事项清理工作。对照证明事项清理范围和目标任务,对省财政厅涉及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通过清理发现,设立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的审批事项(含5个子项)需申请人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的证明,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因此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相关证明。四是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工作。2018年9月30日前完成了与甘肃省政务信息共享网络对接,并公布了信息共享目录(共10项),提交了信息共享需求清单。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共享有关规定,要求各部门凡能通过信息查询、关联能证明的事项,不再要求办事人员提供纸质材料。五是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全流程网上办理。不断优化办事流程,减少办事环节,加快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不断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进程。省财政厅2项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已实现网上预审、网上办理,网上可办率为100%。六是推进“证照分离”工作。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全面推开“证照分离”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制定了《设立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的审批许可事项实施意见》。2018年12月4日组织县(区)会计管理机构88人,开展代理记账机构网上审批办理培训。

四、突出重点工作,夯实会计管理基础

加强会计人才队伍建设。以《会计行业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0—2020年)》和《甘肃省会计人才中长期发展规划》为指导,通过周密组织,选拔正式学员38人,预备学员5人,在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举行开班仪式暨首次省外集训,并组织甘肃省会计高端人才一、二、三期学员座谈会,讨论培养方案,完善培养内容,丰富培养形式,探索使用机制,积极推进会计高端人才选拔培养工作。

推进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无纸化工作。稳步做好初级、中级考试无纸化工作,同时开展高级考试无纸化试点工作。2018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初级报名77 707人,参考54 366人,合格率19.9%。中级财务管理报名11 983人,参考4 980人,合格率29.54%;中级经济法报名13 456人,参考6 126人,合格率28.76%;中级会计实务报名13 349人,参考6 195人,合格率25.07%。高级报名686人,参考428人,合格率43.69%。逐步实现了报名、考试、阅卷和成绩查询网上一站式服务与管理。

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依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办法》要求,研究制订《甘肃省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规定》。为做好继续教育新旧制度顺利衔接,积极组织开展2017年度、2018年度全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建立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平台。组织县(区)会计管理机构100人,通过培训掌握学分折算管理、系统查询使用。

做好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按照财政部“以评促建,以报促建”要求,在认真落实内控报告编报工作的同时,督促全省行政事业单位积极主动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建设,全省16 710个单位从经济业务流程、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权力制衡机制、内控制度建立等几个方面进行了编报工作。

开展2017年度代理记账机构报备工作。根据《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要求,组织全省代理记账机构开展年度备案工作,共有262户完成了2017年度报备工作。通过分析,发现代理机构发展不均衡,规模普遍偏小、从业人员队伍不稳定、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管理工作薄弱、竞争压力大,收费不规范等问题,阻碍了代理记账行业健康发展。

组织全省会计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印发《关于开展全省会计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落实“两审三公示”制度,评选出先进集体28个、先进个人80人。

开展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培训工作。依托财政部培训项目开展全省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在北京、上海、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分10批,组织各市州及省直各部门、各企事单位的120名财会人员参加培训。

(甘肃省财政厅供稿 刘士霆执笔)

青海省会计工作

2018年,青海省会计管理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以服务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强化工作措施,围绕政府会计改革、会计人员管理、会计行业管理、会计人员培训、会计制度宣传,有序推进全省会计管理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政府会计改革有效推进

根据财政部的统一部署,新的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将在

2019年1月1日实施,为做好前期准备工作,省财政厅精心组织,多措并举,在制度宣传、人员培训、改革协调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全力推进。一是研究贯彻方案,细化落实步骤。年初,制定了全省政府会计改革宣传培训工作方案,细化了宣传培训的目标和实施步骤,统一思想,稳步推进政府会计制度改革。二是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舆论氛围。采取公告发布、集中培训、交流研讨等形式,充分利用网络平台、QQ微信群、现场培训等渠道,不断强化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政策宣传,并督促各地区、各部门认真做好贯彻落实工作,有效扩大了社会影响和工作指导作用,为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三是以点带面,全面开展培训工作。省级共举办两期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培训班,培训人数达700人次,从实际操作层面和宏观层面分别对政府会计准则制度作了详细解析,对政府会计模式下结转及建账的具体操作过程进行了实务演练,指明了新旧制度衔接、财务系统升级与调整的工作方向。同时,督促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及时开展本地区、本部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培训,全省共开展培训108期,培训会计人员近10 000人次,为制度贯彻实施做好充分准备。四是明确工作责任,做好衔接准备。结合全省实际,转发了《财政部关于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通知》,提出了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具体要求,进一步明确了工作责任,细化了制度衔接准备工作。五是强化服务,全面梳理准则制度。将财政部发布的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及九类行业事业单位补充规定和新旧制度衔接规定进行了全面梳理,汇总编辑成册,分发到学员手中,同时在青海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公布并提供下载服务,指导帮助广大财会人员加深对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理解和把握。六是及时了解推进情况,查找改革中出现的问题。召开了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座谈会,充分了解部分行业部门前期准备及贯彻落实情况,及时收集整理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中遇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以问题为导向,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和处室做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工作。七是鼓励先试先行,积累实践经验。鼓励部分行业和地区进行政府会计改革试点工作,协调师资、专家进行培训和指导,同时,推荐软件厂商为试点单位会计信息化工作提供高质量的技术服务,为下一步全省范围内的推广实施积累实践经验,确保新制度实施不变形、不走样。

二、职称考试工作平稳有序

积极应对考试考务工作面临的新形式,制定了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青海考区工作方案,进一步强化考风考纪,扎实做好考前各项工作,净化考试环境,确保了考试安全平稳、公平公正。一是完成了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无纸化考试工作。2018年报名人数达到了15 560人,较上年增长了276%,有9 751名考生参加了考试,1 562人通过考试,合格率为16.02%。二是完成了会计专业技术中级、高级资格考试及国际高端和领军人才考试工作。其中:中级资格报考4 037人,分科目应考10 644人(次),实考4 231人(次),出考率39.8%;高级资格报考(应考)395人,实考193人,出考率48.9%。三是组织完成了2017年度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工

作,45位参评人员中38人通过了评审,并按规定进行了公示。四是研究起草了青海省正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条件,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适时推进全省正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试点,进一步拓宽会计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空间,充分调动会计人员工作积极性。五是初步制定了《启动青海省会计领军人才选拔培养工作方案》,积极探索会计领域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六是组织完成了2019年初级会计职称考试报名工作,报名人数达18 860人,比上年增加3 300人,增长21%。

三、会计人员培训工作扎实有效

在做好政府会计改革培训工作的同时,采用多形式、分层次教育方式,抓好会计人员知识更新、知识结构完善这一重要工作。一是大力开展网上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及时对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课程进行了更新,将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培训纳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内容,并大幅降低会计继续教育成本。年内网络继续教育课程共安排108门,722课时,21 400人参加了网络继续教育培训。二是组织举办全省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培训班。对各市(州)、县财政局、人社局、社保经办机构及省人社厅、省级社保经办机构负责社保基金会计管理相关人员230人进行了培训,为全面推进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贯彻落实奠定了基础。三是组织召开了2017年度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布置会。继续强化内部控制的必要性和紧迫性,现场指导各单位及各地内控报告编制工作,进一步促进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如期完成了全省行政事业单位2017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并会同省监督检查局对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和内部控制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进行监督检查。四是制定了青海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实施办法,经征询相关单位意见后,作了进一步修改完善,妥善解决了公需课和专业课的问题。在征求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意见后,按程序下发执行。五是组织完成了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经认真筛选,共有11名企业总会计师和11名行政事业单位高端会计人员参加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培训。

四、会计服务机构放管结合

根据国家关于推行“证照分离”和“放管服”改革的有关要求,压缩审批时限,精简审批程序,认真履行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的设立审批、监督管理工作,督促各地做好全省代理记账机构管理。一是制定了《青海省会计师事务所及分所执业许可管理措施》和《青海省代理记账机构执业许可管理措施》。同时,主动与工商部门沟通衔接,协商在线获取营业执照、书面合伙协议或者公司章程、经营场所产权证明或者使用权证明事宜。二是受理5家会计师事务所的行政许可申请,按程序进行了审批,并对新设立事务所进行了实地检查,批准成立了4家会计师事务所。三是完成了会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机构年度报备及系统录入工作。四是配合省统计局完成会计师事务所及代理记账机构基本情况调查。

五、协会脱钩按期完成

根据省委、省政府推进青海省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